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  
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

建设单位：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

电话：13583423173

传真：

邮编：256206

地址：山东省邹平市长山镇长韩村北首（村委会北 800 米）

技术咨询单位：邹平信安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齐鲁质量鉴定有限公司

电话：(0536)2111883

传真：(0536)2111883

邮编：261041

地址：山东省潍坊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高二路 417 号健康产业加速器 1 号楼 3 层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表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名称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山东省邹平市长山镇长韩村北首（村委会北 800 米）				
主要产品名称	羽毛粉				
设计生产能力	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				
实际生产能力	年加工 5000 吨羽毛粉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 年 8 月	开工建设时间	--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检测时间	2020 年 8 月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邹平行政审批服务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江苏苏辰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22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 万元	比例	4.5%
实际总概算	110 万元	环保投资	10 万元	比例	9.1%
验收检测依据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 5 《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11.30 修订）； 6 《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环办环评函[2017]1235 号； 7 《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鲁环办函[2016]141 号）； 8 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2015 年 6 月 4 日）； 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公告[2018]第 9 号）； 10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工作污染事故防范环境管理检查工作的通知》（中国环境检测总站验字[2005]188 号）； 11 鲁环发[2013]4 号文，《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安全应急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表

验收检测依据	<p>管理工作的通知》（2013.1）；</p> <p>12 鲁环评函[2013]138 号文，《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特征污染物监管和绿色生态屏障建设》（2013.3）；</p> <p>13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8）；</p> <p>14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的审批意见（邹审批环评[2019]392 号，2019 年 12 月 8 日）。</p>
验收检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p>1 有组织废气排放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一般控制区标准要求；H<sub>2</sub>S、NH<sub>3</sub>、臭气浓度须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4554-1993）中表 2 标准要求；</p> <p>2 无组织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中表 1 二级新改扩建厂界标准限值要求；</p> <p>3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p> <p>4 一般固体废物处置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p>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表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6 月，注册资金 100 万元，位于山东省邹平市长山镇长韩村北首（村委会北 800 米），公司主要经营蛋白质饲料。公司租赁现有厂区，对现有厂房升级改造，投资 220 万元建设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建项目占地面积为 1008m<sup>2</sup>。

实际建设中由于设备分期建设，故本次产能分期验收，一期验收内容为：年加工 5000 吨羽毛粉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建设的环保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

第二期验收内容为：年加工 5000 吨羽毛粉项目，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类别	项目	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座，一层，钢架土结构，建筑面积 246.5m <sup>2</sup> ，主要利用上料机、膨化机、粉碎机加工生产羽毛粉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区	1间，一层，钢架结构，建筑面积 45m <sup>2</sup>	
	实验室	1 间，一层，钢架结构，建筑面积 22.5m <sup>2</sup>	
储运工程	原料仓库	主要是生活用水，由厂区附近管网提供	
	成品仓库	生活污水经防渗化粪池收集处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无外排	
	危废暂存间	1 间，1 层，建筑面积约 10m <sup>2</sup> ，用于危险废物暂存	
公用工程	给水	由长山镇自来水管网供应	
	排水	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废水经化粪池收集预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表

环保工程	供电	由长山镇供电站供电
	供热	生产不需要供热设施
	固废	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主要为干羽毛粉碎产生的粉尘，返回生产线综合利用；羽毛粉残渣、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废包装材料由原料供应厂家回收；废灯管、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交予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防渗	生产车间、原料仓库、成品仓库等均已采取水泥硬化防渗措施，车间内地面防渗方案自下而上：1、原土压（夯）；2、150mm 厚天然砂砾垫层；3、200mm 厚水泥砂砾基层（水泥含量 5%）；对现有厂房进行改造，新铺一层 100mm 厚防渗混凝土（表面涂有一层环氧地坪漆），混凝土强度等级不低于 C25，抗渗等级不低于 P6。新建危废暂存间地面采取夯实素土进行基础防渗+2.2mm 的原天然砂砾层+4.15mm 防渗混凝土处理，需再铺设 2.0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防渗等级不低于 $1 \times 10^{-10}$ cm/s。
	噪声	主要噪声设备设置于室内、采取基础减震等降噪措施

###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产品规模	一期实际产品规模	备注
1	羽毛粉	10000t/a	5000t/a	项目分期验收，本次验收内容为一期工程：年加工 5000 吨羽毛粉项目

### 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一期数量	备注
1	膨化机	/	台	4	2	项目分期验收，本次验收内容为一期工程：年加工 5000 吨羽毛粉项目（剩余设备分做下次验收）
2	上料机	/	台	4	4	
3	选毛机	/	台	1	0	
4	粉碎机	/	台	1	1	
5	打包机	/	台	2	1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表

6	叉车（3 吨）	/	台	1	1	
7	空压机	/	把	1	1	

**原辅材料及燃料**

序号	原材料	单位	消耗量	实际消耗量	来源	来源	备注
1	干羽毛 (含水率≤10%)	T/a	10000	5000	汽车运输	国内收购（鸭绒厂）	项目分期验收，本次验收内容为一期工程：年加工 5000 吨羽毛粉项目
2	活性炭	T/a	4.8	2.4	--	国内采购	

**水源及水平衡：**

(1) 给排水

建项目生产过程中不需要水，主要用水环节为为职工用水。

职工定员为 10 人，职工生活用水量按 50L/d·人计，用水量为 0.5m<sup>3</sup>/d 区，(150m<sup>3</sup>/a)。综上，项目新鲜水总消耗量为 150m<sup>3</sup>/a，由长山镇自来水供水管网供给。项目采取“雨污分流”，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计，则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m<sup>3</sup>/d (合 120m<sup>3</sup>/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1



项目新鲜水用水平衡图 (m<sup>3</sup>/a)

生产工序流程产污环节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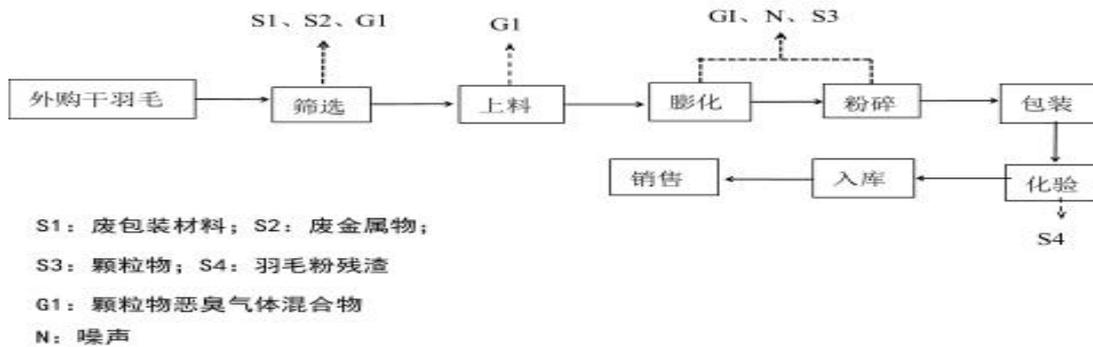


图 3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工艺流程简述如下：

①筛选：外购含水率约不大于 10%的干羽毛，干羽毛含水率较低，无明显气味，存储于原料仓库，经过人工投放进选毛机后筛选出羽毛中的废金属物，产生废包装材料，废金属等固废以及颗粒物、 $H_2S$ 、 $NH_3$ 、臭气浓度等污染物。

②膨化：干羽毛经筛选后通过上料机进入膨化机，干羽毛经过膨化，产生块状羽毛粉，在这个过程中会产生颗粒物、 $H_2S$ 、 $NH_3$ 、臭气浓度等污染物。

③粉碎：膨化机产生的块状半成品羽毛粉进入粉碎机，粉碎后不再进行筛分，即为羽毛粉。在这个过程中会产生颗粒物、 $H_2S$ 、 $NH_3$ 、臭气浓度等污染物。

④包装：将粉碎完成的羽毛粉利用尼龙袋进行包装，即为成品。

⑤化验：粉碎完成的羽毛粉，需采取部分样品进行焚烧、称重化验，进行灰分、蛋白质含量的鉴定，焚烧过程中产生烟气量极少，化验室无组织排放。该过程会产生羽毛粉残渣。检验合格入库待售。

⑥入库：包装好的成品存储于成品仓库，进行销售。成品为羽毛粉，无明显异味，成品仓库密闭，门窗完好，设置有通风口。

## 项目变动情况

该项目与环评相比废气处理设施增加了喷淋+生物除臭装置。

### 表三

####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废水：

##### 1、地表水

本项目不设食堂、餐厅，职工饮水方式为电热炉烧水饮用，由厂区自备水井提供。

本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厂区雨水排水管沟系统中，然后顺地势将雨水排至厂区外较低处。

项目生活废水经防渗化粪池收集处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无外排。

##### 2、地下水影响分析

地下水保护与污染防治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原则。工程生产运行过程中要建立健全地下水保护与污染防治的措施与方法；必须采取必要监测制度，一旦发现地下水遭受污染，就应及时采取措施，防微杜渐；尽量减少污染物进入地下含水层的机会和数量。主要采取以下措施：

##### ①源头控制措施

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建设单位应加强常巡查，杜绝“跑、冒、滴、漏”等事故的发生，同时建设单位对化粪池、危废暂存间等区域进行了严格的防渗处理，从源头上防止污水进入地下水含水层。

##### ②分区防治措施

建设单位根据装置、单元的特点和所处的区域及部位，采取了相应的防渗措施。

##### 废气：

##### ①颗粒物

项目外购含水率小于 10%的干毛，含水量低，无明显气味，项目在生产的整个过程中均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表

产生粉尘，上料环节设置集气罩，筛分、膨化、粉碎环节为密闭环节，粉尘产生后项目在上料机上方均设有集气罩，其余环节密闭，上料、原料粉碎工序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后并入膨化废气处理设施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②硫化物、NH<sub>3</sub>、臭气浓度

干羽毛在膨化过程除了二硫键的断裂形成硫化物（主要为硫化氢、甲硫醇等，以前者为主，项目硫化物以硫化氢计），表现出具有微弱的臭鸡蛋气味。根据《饲料用水解羽毛粉氧化水解胱氨酸的研究》天津农学院学报 2003 年 9 月第三期资料显示，禽畜羽毛中胱氨酸的含量在 4%左右，膨化后羽毛中胱氨酸含量约有 3.19%-3.88%，项目膨化羽毛粉中胱氨酸含量约为 3.88%，则遭到破坏的胱氨酸含量约有 0.12%。项目羽毛使用量为 10000t/a，则羽粉原料中约有 12t/a 的胱氨酸遭到破坏，主要为二硫键的断裂形成硫化物。胱氨酸中二硫键的断裂形成的硫化物以 8%计，则约有 0.96t/a 的胱氨酸中的二硫键断裂形成硫化物。胱氨酸分子式为 COOH (NH<sub>2</sub>) CHCH<sub>2</sub>-S-S-CH<sub>2</sub> CH (NH<sub>2</sub>) COOH，分子量 240，则胱氨酸中二硫键断裂形成的硫化氢约为 0.272t/a，

项目上料机上方设集气罩，膨化机、粉碎机为密闭，有组织废气约为总废气量的 95%，无组织废气占比 5%，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先进入喷淋设施+生物除臭后经过 UV 光氧化处理设备+活性炭吸附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最终 H<sub>2</sub>S、NH<sub>3</sub> 排放量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有组织的要求。

项目生产车间未收集的颗粒物、H<sub>2</sub>S、NH<sub>3</sub>。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最大落地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H<sub>2</sub>S 无组织排放最大落地浓度能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扩改建厂界浓度标准限值。

NH<sub>3</sub> 无组织排放最大落地浓度能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扩改建厂界浓度标准限值。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表

**噪声：**

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噪声源均布置在室内，主要噪声源主要布置在车间内部，主要为膨化机、上料机、选毛机、粉碎机、打包机、装载机、空压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噪声值范围为 75dB（A）~90dB（A）。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降噪等，点声源计算等效噪声值 75dB(A)左右。

项目设备在选型时，首先在选用高质量低噪声设备基础上，设备全部布置在车间内，合理布局，并高噪声设备设置单体基础减震、经墙体的阻挡和距离衰减，其次加强厂房门窗密闭性，加强管理，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在采取以上措施后，可有效降低噪声，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且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固体废物：**

项目固废主要为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包装材料、职工生活垃圾、废灯管、废活性炭。

一般固废

(1)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该项目生产过程中，上料、膨化、粉碎等工序会产生粉尘，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返回生产线综合利用。

(2)生活垃圾：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职工生活垃圾产生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3) 废包装材料：原料运输过程中会产生废包装袋由原料供应厂家回收利用。

(4) UV 光氧设备产生的废灯管为危险废物，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 8 月 1 日起施行），废灯管属于 HW29 含汞废物，危废代码为 900-023-29。暂存于专门的危废库内，委托具备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处置。

(5) 活性炭吸附过程中会有废活性炭产生，（危险废物 HW49，废物代码 900-039-49），项目采用“活性炭吸附装置+光氧催化装置”处理加工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活性炭棉定期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表

更换，其使用周期及更换频率都与吸附容量有关，当吸附容量已满，活性炭棉功能失效，则需要更换。根据杨芬、刘品华《活性炭纤维在挥发性有机废气处理中应用》的试验结果表明，每公斤活性炭可吸附 0.22-0.35kg 的有机废气，用加厚塑料袋包装好，存放于危废暂存处，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危废单位进行处置。

### 环境管理检查

####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项目环境风险主要为火灾次生环境污染事故。针对项目的环境风险，企业配备了灭火器等消防设备；并对厂区地面进行了硬化、防渗。

#### 环保投资核查

#### 环保投资核查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环保投资（万元）
1	废气处理	1 套集尘罩+布袋除尘+喷淋塔+生物除臭+UV 光氧化废气处备+活性炭吸附设备+ 一套 1 根 15m 高排气筒	6
2	废水处理	化粪池，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1
3	噪声处理	噪声减震、隔声、消音等治理措施	1
4	固废处理	厂区暂存、合理处置	1
	危废处理	危废暂存间	1
合计			10

####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制度

该工程认真执行了环评制度，建设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等资料齐全，严格执行了“三同时”制度。

#### 环保机构的设置、环境管理制度及落实情况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建立了环保管理制度，明确环保管理职责，并严格执行公司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表

环境保护管理规定。与工程有关的环保档案资料（如环评报告、环评批复、环保制度等）均由办公室按规定进行分类、合订、编号、存档、保管。；另外，企业成立了由总经理为总指挥的环境事件应急救援领导小组，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邹平市环境保护局备案(371626-2020-284-L)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表

废气、厂界噪声检测点位

风向：东北风  
○ 无组织废气  
▲ 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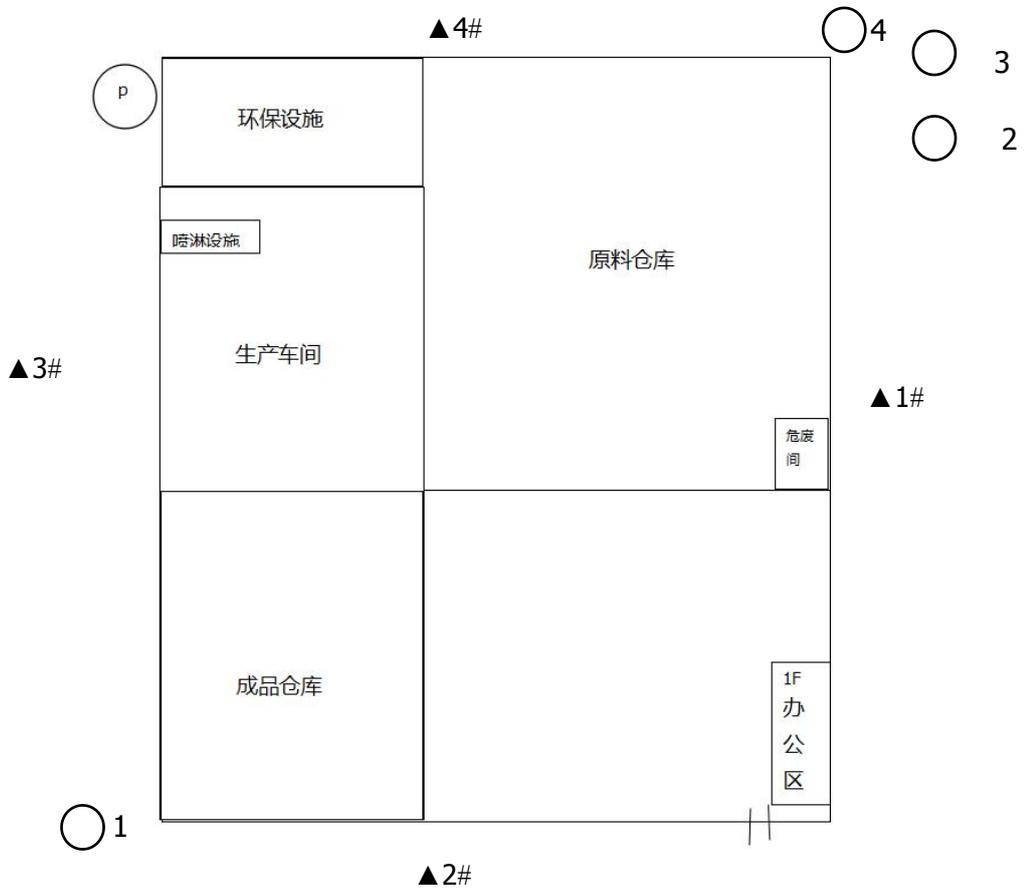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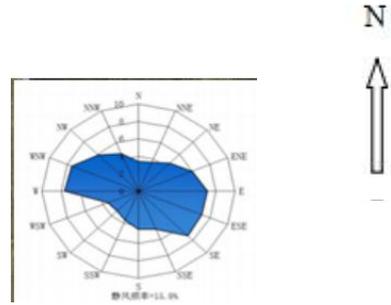


图 3-1 检测点位布点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项目概况**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6 月，注册资金 100 万元，位于邹平市长山镇长韩村北首（村委会北 800 米）。公司租赁现有厂房，投资 220 万元建设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项目预计 2019 年 12 月投产。

**2、政策符合性结论**

**（1）政策符合性分析**

项目对于羽毛粉碎，经检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已进行立项备案，备案文号为：2019-371626-13-03-045305。

**3、规划符合性**

项目租赁现有厂房进行设备安装生产，项目位于邹平市长山镇长韩村北首（村委会北 800 米），项目用地为镇建设用地，根据镇政府证明文件，项目符合长山镇总体规划。

**4、环保政策符合性**

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内，距离最近的生态保护红线区为辛集洼水库-台子水库水源涵养生态保护红线区（SD-16-B1-09），位于项目正南约 19km，距离较远，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区内，符合要求。项目符合《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相关要求。

**5、营运期环境影响**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表

（1）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膨化、粉碎工序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颗粒物、H<sub>2</sub>S。整个生产线产生废气分别经 1 套除尘效率不低于 99%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进入 UV 光氧化处理设备+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由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颗粒物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中表 2 一般控制区标准要求（颗粒物：20mg/m<sup>3</sup>），NH<sub>3</sub>、H<sub>2</sub>S、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中表 2，15m 排气筒要求（NH<sub>3</sub>：4.9kg/h、H<sub>2</sub>S：0.33kg/h、臭气浓度：2000 无量纲）。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98mg/m<sup>3</sup>，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1.0mg/m<sup>3</sup>），NH<sub>3</sub>、H<sub>2</sub>S 无组织最大落地浓度分别为 0.0029mg/m<sup>3</sup>、0.054mg/m<sup>3</sup>，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中表 1 二级新改扩建厂界标准值（NH<sub>3</sub>：1.5mg/m<sup>3</sup>、H<sub>2</sub>S：0.06mg/m<sup>3</sup>、臭气浓度：20 无量纲）。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的规定，项目评价等级为二级，故不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项目最终以厂区为界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100m。

项目周围最近的环境空气敏感目标为长韩村，位于项目正南 460m，因此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没有学校、医院等敏感点。

（2）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20m<sup>3</sup>/a，主要污染物为 COD、SS、BOD<sub>5</sub>等常规污染因子，由环卫部门清运。项目不对地表水西潞龙河排污，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项目生产车间、原料仓库、成品仓库、化粪池等均进行水泥硬化处理，对周围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

（3）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固废主要为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羽毛粉残渣、废金属、废包装材料、职工生活垃圾、废灯管、废活性炭。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表

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主要成分为羽毛粉，返回生产线综合利用；废包装材料由原料供应厂家回收；生活垃圾、羽毛粉残渣、废金属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外运。综上所述，项目固废均可得到综合利用和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经查询《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过程中产生的废灯管、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委托具备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处置。

#### （4）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各噪声设备均安装于车间内部，并采取基础减振措施，噪声源经车间室内降噪隔声、减振、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项目距离居民点较远，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 （5）环境风险分析

项目无危险化学品及重大危险源，原料仓库以及成品仓库做好防火防爆措施情况下，项目存在的风险较小，风险水平可接受。

综上所述，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规划要求，选址基本合理，在各种污染防治措施落实的条件下，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可满足环境保护的要求。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 6、“三同时”竣工验收一览表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措施一览表**

类别	项目	主要设施 / 设备 / 措施	验收标准
废水	职工生活废水	生活废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零排放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表

废气	整个生产工序产生的颗粒物、H <sub>2</sub> S、NH <sub>3</sub> 、臭气浓度	经收集后，由布袋除尘器+UV光氧化设备+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有组织排放；未被收集的颗粒物、H <sub>2</sub> S、NH <sub>3</sub> 臭气浓度，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中表 2 一般控制区标准要求(颗粒物：20mg/m <sup>3</sup>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中表 2(15m 排气筒，H <sub>2</sub> S：0.33kg/h、4.9kg/h、臭气浓度：2000kg/h 无量纲)《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 1.0mg/m <sup>3</sup>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中表 1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H <sub>2</sub> S 0.06mg/m <sup>3</sup> ，NH <sub>3</sub> ：1.5mg/m <sup>3</sup> ，臭气浓度：20 无量纲)
噪声	膨化机、粉碎机、上料机、选毛机、打包机、装载机、空压机等设备	噪声设备位于室内，经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固废	废包装材料	原料供应厂家回收	零排放
	粉尘	返回生产线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羽毛粉残渣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废金属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危废	废灯管	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的单	零排放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表

	废活性炭	位处理	
<b>二、措施与建议</b>			
1、企业应制定环境保护管理计划，对生产中产生的废气、固废以及噪声等污染及时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解决。			
2、严格控制噪声，并采取必要的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3、积极配合环保部门的监督、监测等环保管理，建立健全环保机构，分工负责，加强监督，完善环境管理。			
4、项目工艺发生变化或增加深加工等相关工序，需另外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5、充分利用厂区空地，加强绿化，改善生态环境。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表

###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意见，落实各项污染治理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2. 该项目废气主要是上料、筛分工序产生的粉尘；膨化、粉碎工序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颗粒物、H<sub>2</sub>S 项目须在上料工序设置集气罩，筛分、膨化、粉碎工序均为密闭环，有组织废气须经收集后，由布袋除尘器+UV 光氧化设备+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有组织颗粒物排放须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一般控制区标准要求，H<sub>2</sub>S、NH<sub>3</sub>、臭气浓度须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中表 2 标准要求。同时，项目须加强生产管理，对车间落尘定期清理，确保无组织排放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中表 1 二级新改扩建厂界标准限值要求。
3. 该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生活污水须经防渗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得外排。项目须对厂区重点区域做好硬化、防渗处理，避免污染物进入土壤污染地下水。
4. 该项目噪声主要是膨化机、上料机、粉碎机、打包机等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项目须将设备均置于车间内，在采用低噪声的设备基础上，加强设备维护，采取基础减震，车间墙壁吸声、消声和隔声等噪声控制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5. 该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是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废包装材料、废灯管、废活性炭和生活垃圾。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收集后返回生产线综合利用；废包装材料须收集后由原材料供应厂家回收利用；废灯管、废活性炭须收集暂存危废间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须收集后定期环卫部门清理外运，均不得外排。
6. 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对突发性事件或事故的防范、应急与减缓措施，使项目事故
7. 该项目各项污染物排放必须达到要求的排放标准，同时符合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 表五

### 验收检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气体检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了确保本次废气检测数据具有代表性、可靠性和准确性，在检测过程中对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各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具体要求如下：

（1）废气检测质量保证按照国家《环境检测技术规范》、《环境空气检测质量保证手册》和《固定源废气检测技术规范》的要求与规定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2）验收检测中及时了解工况情况，确保检测过程中工况负荷达到额定符合的 75%以上；根据相关标准的布点原则合理布设无组织检测点位，确保各检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现场采样人员和检测人员必须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3）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因子对仪器分析的交叉干扰；尽量保证被测污染物因子的浓度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内。

#### 噪声检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厂界噪声检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的要求进行。

（1）合理规范地设置检测点位、检测因子与频率，保证检测数据具备科学性和代表性。

（2）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小于 0.5 dB。

（3）检测数据和技术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4）测量时传声器加设防风罩。

（5）测量在无风雪、无雷电天气，风速小于 5m/s，满足要求。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表

检测仪器一览表				
类别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检出限	主要检测仪器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HJ 836-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1.0mg/m <sup>3</sup>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 型 电子天平 EX125DZH
		GB/T 16157-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含修改单)	/	
	氨	HJ 533-2009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25mg/m <sup>3</sup>	双路烟气采样器 ZR-3710 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6100PC
	硫化氢	国家环保总局(2003)第四版(增补版)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五篇第四章十(二)碘量法(B)	0.75 mg/m <sup>3</sup>	双路烟气采样器 ZR-3710 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6100PC
	臭气浓度	GB/T 14675-1993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	气体真空采样箱 聚酯无臭袋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GB/T 15432-1995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0.001mg/m <sup>3</sup>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型 电子天平 AUW120D
	氨	HJ 533-2009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1mg/m <sup>3</sup>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型
	硫化氢	国家环保总局(2003)第四版(增补版)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	0.001mg/m <sup>3</sup>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6100PC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表

		三篇 第一章十一(二)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B)		
	臭气浓度	GB/T 14675-1993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	真空瓶
厂界环境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声校准器 AWA6221A
备注	/			

**噪声仪器校验表**                      单位：dB (A)

日期		测量前校正值	测量后校正值	是否合格
2020.08.03	昼间	93.8	93.8	合格
	夜间	93.8	93.8	合格
2020.08.04	昼间	93.8	93.8	合格
	夜间	93.8	93.8	合格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表

**验收检测内容：**

**废气**

本次验收废气排放检测，检测点位、检测项目及检测频次详见表 6-1，废气点位图详见图 3-1。

**表 6-1 检测点位、检测项目及检测频次**

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样品状态
有组织废气	上料、粉碎工序处理设施进口	颗粒物	3 次/天，连续检测 2 天	采样头、滤筒、吸收液、聚酯无臭袋
	膨化工序处理设施进口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上料、粉碎、膨化工序处理设施总出口	颗粒物、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无组织废气	厂界外上风向设 1 个参照点；厂界外下风向设 3 个监控点	颗粒物、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气象因子（气温、气压、风向、风速、总云、低云）	4 次/天，连续检测 2 天	滤膜、吸收液、真空瓶
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外 1m 处	等效连续 A 声级、气象条件	昼、夜各检测 1 次，连续检测 2 天	/
备注	/			

**厂界噪声**

根据厂区噪声源分布情况，在厂界外四周各布设 1 个测点，共设 4 个测点，昼间各检测一次等效连续 A 声级 LAeq。噪声点位图详见图 3-1。

**验收检测分析方法：**

本项目检测方法、检出限及主要检测仪器见表 6-2。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表

表 6-2 检测方法、检出限及主要检测仪器

类别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检出限	主要检测仪器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HJ 836-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1.0mg/m <sup>3</sup>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 型 电子天平 EX125DZH
		GB/T 16157-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含修改单)	/	
	氨	HJ 533-2009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25mg/m <sup>3</sup>	双路烟气采样器 ZR-3710 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6100PC
	硫化氢	国家环保总局(2003)第四版(增补版)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五篇第四章十(二)碘量法(B)	0.75 mg/m <sup>3</sup>	双路烟气采样器 ZR-3710 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6100PC
	臭气浓度	GB/T 14675-1993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	气体真空采样箱 聚酯无臭袋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GB/T 15432-1995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0.001mg/m <sup>3</sup>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型 电子天平 AUW120D
	氨	HJ 533-2009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1mg/m <sup>3</sup>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型
	硫化氢	国家环保总局(2003)第四版(增补版)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	0.001mg/m <sup>3</sup>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6100PC

表

		三篇 第一章十一(二)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B)		
	臭气浓度	GB/T 14675-1993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	真空瓶
厂界环境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声校准器 AWA6221A
备注	/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表

**表六**

一、废气：有组织颗粒物执行《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中一般控制区标准限值（ $20\text{mg}/\text{m}^3$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text{mg}/\text{m}^3$ ）。 $\text{H}_2\text{S}$ 、 $\text{NH}_3$ 、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新改扩建标准有组织  $\text{H}_2\text{S}$ ： $0.33\text{kg}/\text{h}$ 、 $\text{NH}_3$ ： $4.9\text{kg}/\text{h}$ 、臭气浓度：2000（无量纲），15m 排气筒；无组织  $\text{H}_2\text{S}$ ， $0.06\text{mg}/\text{m}^3$ 、 $\text{NH}_3$ ： $1.5\text{mg}/\text{m}^3$ 、臭气浓度：20（无量纲）。

二、项目无工业废水外排，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三、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四、项目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标准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表

表七

验收检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日期	产品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量	负荷（%）
2020.08.03	羽毛粉	16.7 吨/天	13.7 吨/天	82
2020.08.04	羽毛粉	16.7 吨/天	13.5 吨/天	81

检测期间生产负荷

由上表分析可知，验收检测期间该项目生产负荷 $>75\%$ ，生产正常，满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对工况的要求，本次验收检测结果具有代表性。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表

验收检测结果：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类别		有组织废气			检测地点		
					上料、粉碎、膨化工序处理设施总出口		
采样日期		2020.08.03			2020.08.04		
检测频次							
检测项目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8359	8244	8363	8257	8511	8408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4.0	3.4	4.1	3.8	4.3	3.7
	排放速率 ( kg/h)	$3.34 \times 10^{-2}$	$2.80 \times 10^{-2}$	$3.43 \times 10^{-2}$	$3.14 \times 10^{-2}$	$3.66 \times 10^{-2}$	$3.11 \times 10^{-2}$
氨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1.02	1.14	1.25	1.34	1.27	1.05
	排放速率 ( kg/h)	$8.53 \times 10^{-3}$	$9.40 \times 10^{-3}$	$1.05 \times 10^{-2}$	$1.11 \times 10^{-2}$	$1.08 \times 10^{-2}$	$8.83 \times 10^{-3}$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9.42	9.12	8.96	8.44	9.13	9.24
	排放速率 ( kg/h)	$7.87 \times 10^{-2}$	$7.52 \times 10^{-2}$	$7.49 \times 10^{-2}$	$6.97 \times 10^{-2}$	$7.77 \times 10^{-2}$	$7.77 \times 10^{-2}$
臭气浓度 (无量纲)		549	732	549	732	549	549
排气筒高度 (m)		H=15					
内径 (m)		出口 : d=0.45					
备注		/					

**检测气象参数表**

采样日期	频次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总云量	低云量
2020.08.03	第 1 次	31.2	99.4	3.6	SW	6	5
	第 2 次	33.3	99.2	3.1	SW	5	4
	第 3 次	34.5	99.1	3.3	SW	5	4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表

	第 4 次	32.1	99.3	3.4	SW	6	5
2020.08.04	第 1 次	28.3	99.7	2.7	SW	6	5
	第 2 次	30.5	99.5	2.2	SW	5	4
	第 3 次	31.2	99.4	2.3	SW	5	4
	第 4 次	29.0	99.6	2.5	SW	6	5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类别	无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2020.08.03-2020.08.04	
检测项目	颗粒物 (mg/m <sup>3</sup> ) 小时值				
采样点位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日期	2020.08.03				
第 1 次	0.233	0.265	0.287	0.274	
第 2 次	0.226	0.270	0.282	0.256	
第 3 次	0.230	0.271	0.296	0.284	
第 4 次	0.216	0.260	0.273	0.251	
日期	2020.08.04				
第 1 次	0.223	0.277	0.255	0.262	
第 2 次	0.225	0.279	0.252	0.266	
第 3 次	0.226	0.257	0.279	0.243	
第 4 次	0.218	0.262	0.284	0.277	
备注	/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类别	无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2020.08.03-2020.08.04	
------	-------	--	------	-----------------------	--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表

检测项目	氨 ( mg/m <sup>3</sup> ) 小时值			
采样点位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日期	2020.08.03			
第 1 次	0.08	0.13	0.17	0.14
第 2 次	0.09	0.14	0.16	0.15
第 3 次	0.10	0.15	0.15	0.16
第 4 次	0.09	0.13	0.16	0.15
日期	2020.08.04			
第 1 次	0.10	0.14	0.17	0.17
第 2 次	0.07	0.15	0.16	0.16
第 3 次	0.08	0.14	0.15	0.15
第 4 次	0.09	0.13	0.16	0.16
备注	/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类别	无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2020.08.03-2020.08.04	
检测项目	硫化氢 ( mg/m <sup>3</sup> ) 小时值			
采样点位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日期	2020.08.03			
第 1 次	0.004	0.007	0.007	0.007
第 2 次	0.004	0.009	0.008	0.008
第 3 次	0.005	0.008	0.007	0.007
第 4 次	0.004	0.009	0.008	0.008
日期	2020.08.04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表

第 1 次	0.005	0.007	0.006	0.006
第 2 次	0.006	0.008	0.007	0.008
第 3 次	0.004	0.007	0.007	0.007
第 4 次	0.005	0.008	0.008	0.008
备注	/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类别	无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2020.08.03-2020.08.04	
检测项目	臭气浓度（无量纲）				
采样点位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日期	2020.08.03				
第 1 次	11	13	14	15	
第 2 次	12	14	14	15	
第 3 次	11	12	14	13	
第 4 次	11	13	14	13	
日期	2020.08.04				
第 1 次	12	14	15	14	
第 2 次	12	15	14	13	
第 3 次	11	13	14	12	
第 4 次	11	12	13	14	
备注	/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表

验收检测结果：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dB (A)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检测结果				气象条件
			东厂界 1#	南厂界 2#	西厂界 3#	北厂界 4#	
厂界环境 噪声	2020. 08.03	昼间	56.3	54.9	55.4	55.8	无雷电、无雨雪，风速 3.2m/s
		夜间	47.2	45.8	46.3	46.9	无雷电、无雨雪，风速 3.6m/s
	2020. 08.04	昼间	56.1	54.8	55.6	55.9	无雷电、无雨雪，风速 2.1m/s
		夜间	47.3	45.9	46.5	47.0	无雷电、无雨雪，风速 2.5m/s
备注	/						

### 验收检测结论：

#### 废气排放检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4.3\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3.43 \times 10^{-2}\text{kg}/\text{h}$ ，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一般控制区标准要求。

该排气筒出口氨最大排放浓度为  $1.34\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1.11 \times 10^{-2}\text{kg}/\text{h}$ ，臭气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中表 2 标准要求。

该排气筒出口硫化氢最大排放浓度为  $9.42\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7.87 \times 10^{-2}\text{kg}/\text{h}$ ，臭气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中表 2 标准要求。

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浓度的最大值为  $0.296\text{mg}/\text{m}^3$ ，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氨浓度的最大值为  $0.17\text{mg}/\text{m}^3$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二级新改扩建厂界标准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硫化氢浓度的最大值为  $0.009\text{mg}/\text{m}^3$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  
表

（GB14554-1993）表 1 二级新改扩建厂界标准限值要求。

## 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昼间最大为 56.3dB（A），夜间为 47.3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 建议

- 1、及时清理机加工产生的颗粒物，防止二次起尘；
- 2、该项目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管理规定，各类污染物的排放应执行本次环评规定的标准；
- 3、生活垃圾收集点设置应便于运输，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及时处理，防止随意堆弃排放，污染环境；
- 4、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及维护，确保设施正常运转及达标排放。
- 5、环境管理：
  - （1）环保设施的保养、维修应制度化，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转。
  - （2）加强管理，使污染物尽量消除在源头，厂区内应经常打扫，保持清洁。加强全厂干部职工对环境保护工作和水资源保护工作的认识，制定落实各项规章制度，将环境管理纳入生产管理轨道上去，最大限度地减少资源的浪费和对环境的污染。
- 6、积极配合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测等环保管理。建立健全环保机构，分工负责，加强监督，完善环境管理。

## 总结论

根据本次现场检测及调查结果，该项目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各种污染处理设施运行正常，有关环保措施基本落实，主要外排污染物达到国家有关标准及相关要求，具备竣工环保验收的条件。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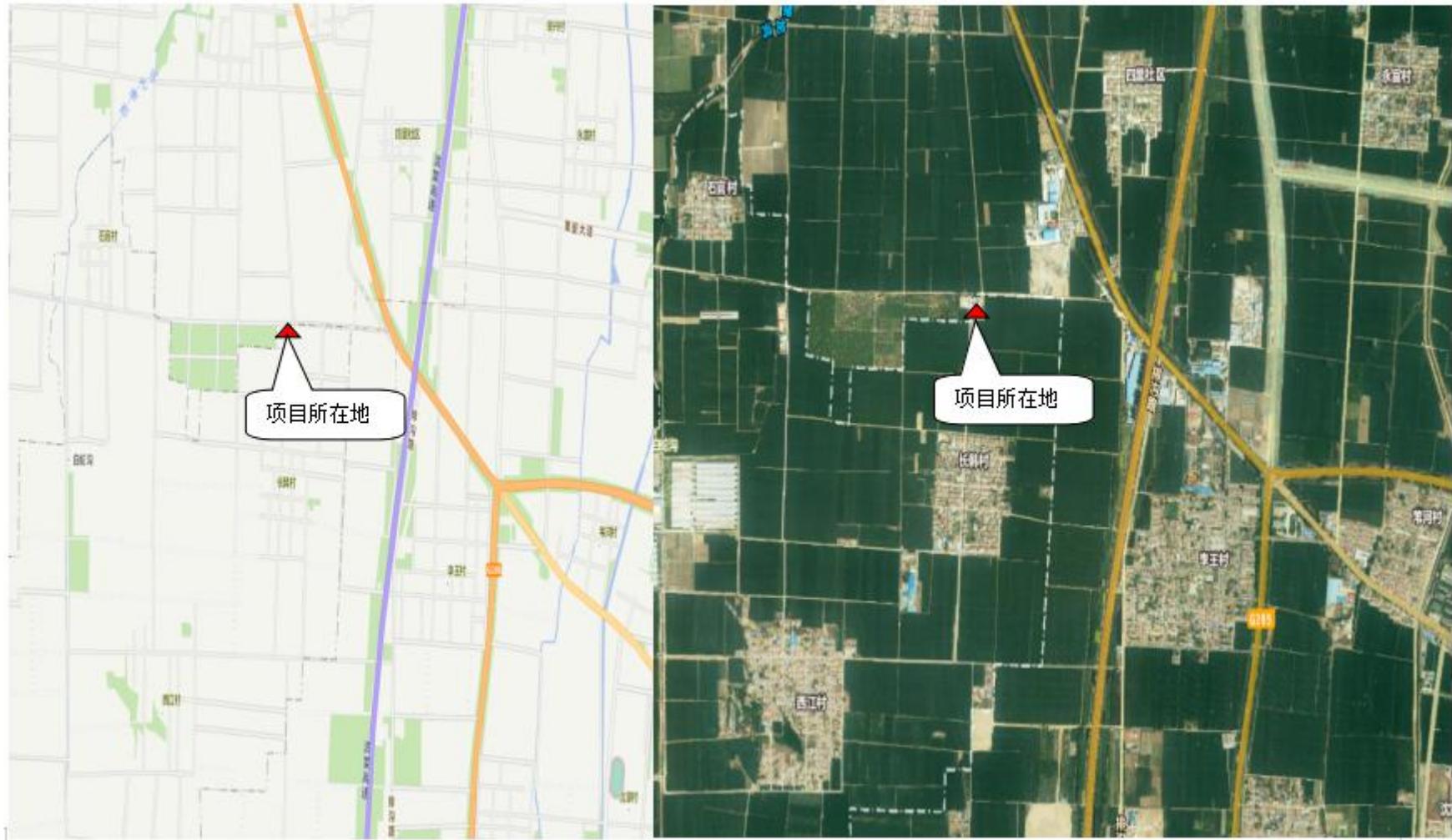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山东省邹平市长山镇长韩村北首（村委会北 800 米）					
	行业类别	其他饲料加工 C1329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			实际生产能力	年加工 5000 吨羽毛粉	环评单位	江苏苏辰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邹平行政审批服务局			审批文号	邹审批环评[2019]392 号	环评文件类型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检测单位	齐鲁质量鉴定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检测单位	齐鲁质量鉴定有限公司		验收检测时工况					
	投资总概算（万元）	22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	所占比例	4.5%					
	实际总投资（万元）	11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	所占比例	9.1%					
	废水治理（万元）	1	废气治理（万元）	6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废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	/	其它（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4800h					
运营单位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2020 年 8 月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	本期工程产生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表

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细填)			(1)		度(3)	量(4)	(5)					(10)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V O C 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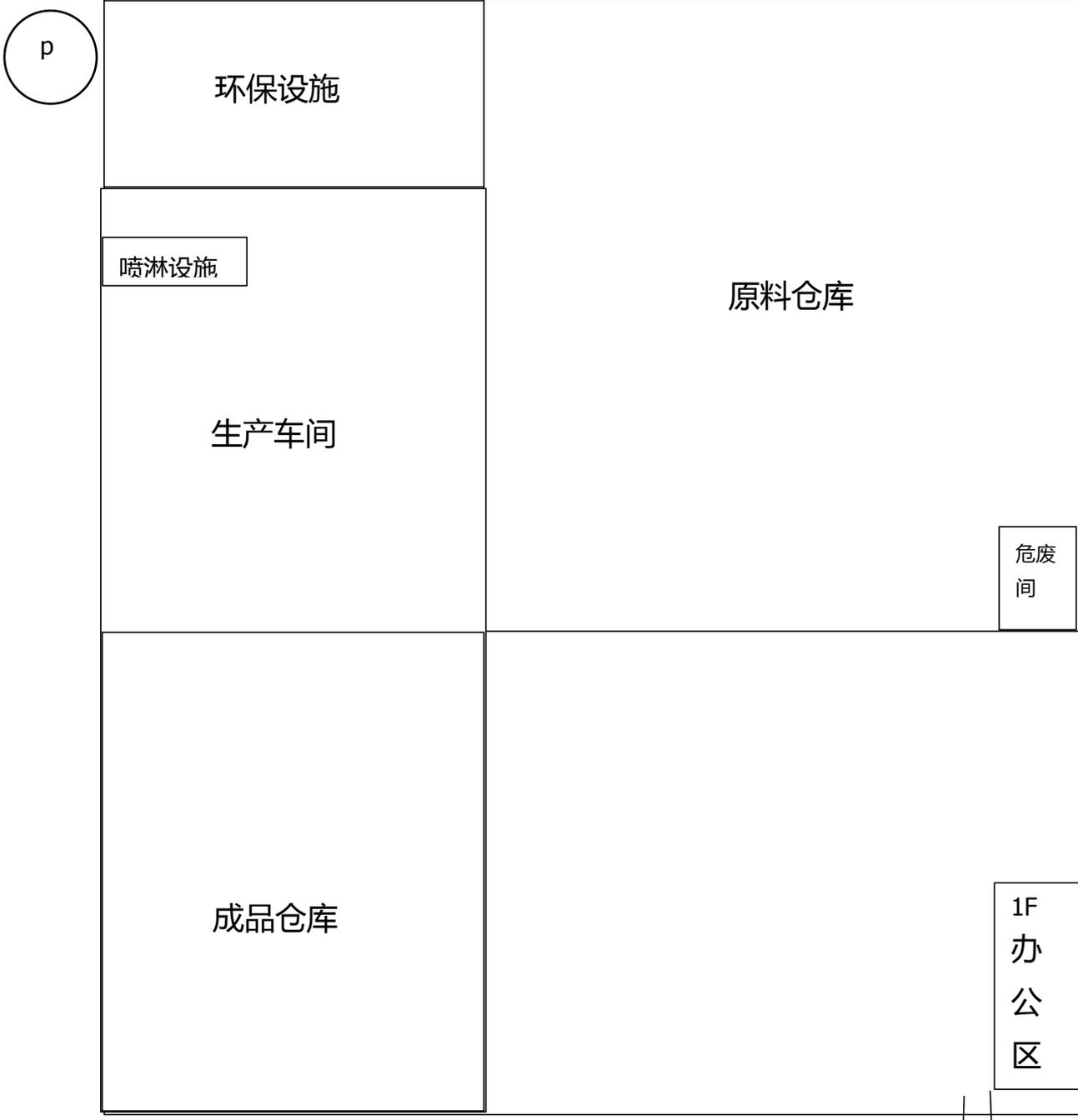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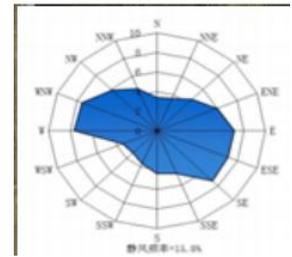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项目地理位置图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表



厂区平面图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表

附图：营业执照



**附件：委托书**

**委 托 书**

齐鲁质量鉴定有限公司：

我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已建设完成并开始生产运行，现各项生产和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根据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需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特委托贵单位承担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工作。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附件：防渗证明

防渗说明

我公司化粪池、厂区、危废暂存库均防渗处理。化粪池用混凝土防渗处理；厂区硬化用水泥砂浆防渗处理；危废暂存库使用砖和水泥砂浆防渗处理。

特此证明！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附件：承诺书

### 承诺书

我单位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在执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期间，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资料均真实有效，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公章）：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 声明

验收期间，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and 验收监测单位对该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实地踏勘了项目建设场地，审阅合适了相关资料，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进行了认真核验和充分讨论，并对建设单位提出后续要求和建议，对现场进行完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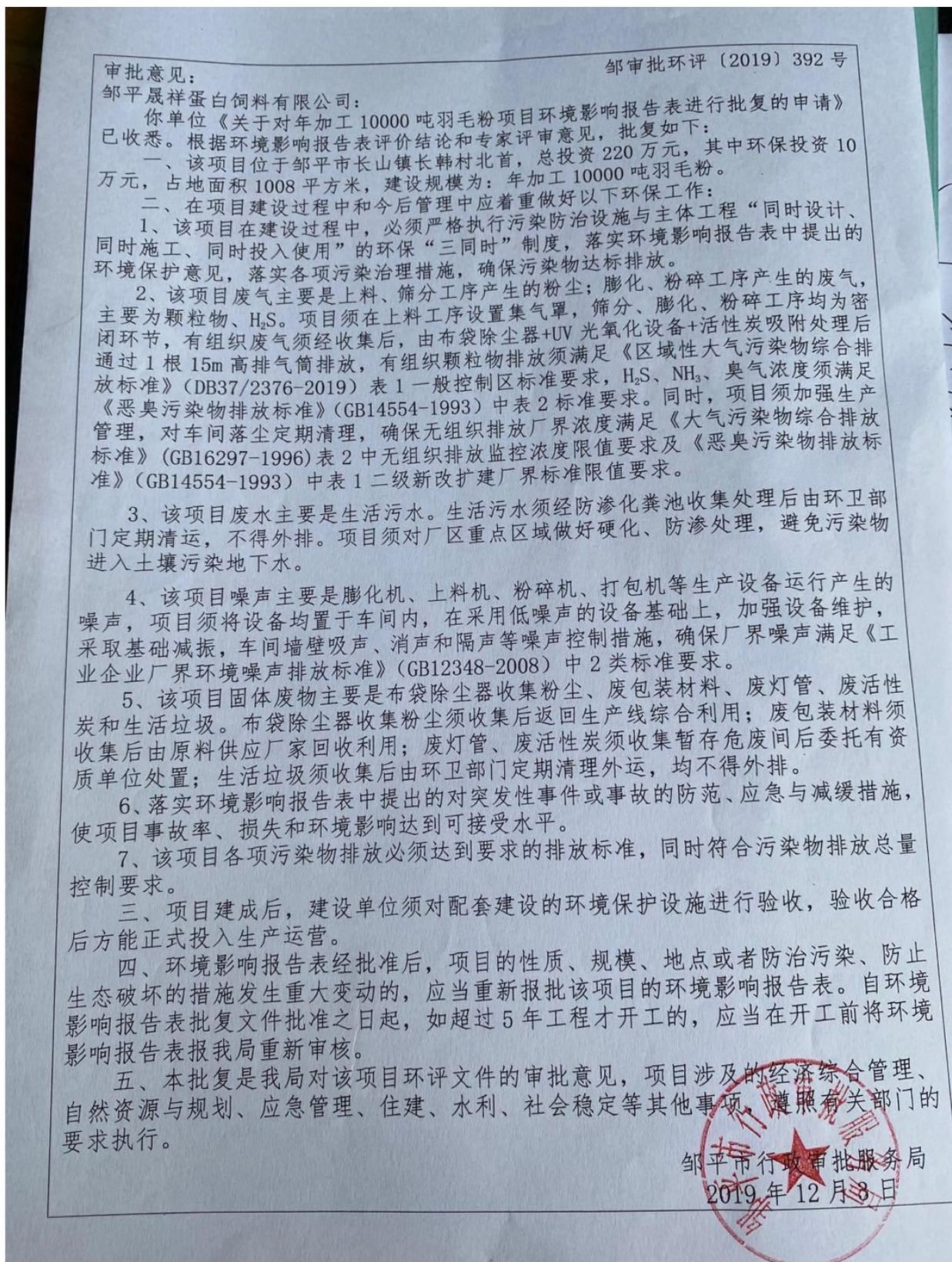
如若在验收后，验收企业未对验收现场进行整改与完善，故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贵公司承担，与验收单位、检测公司均无关。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表

附件：环评批复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  
告表

附件：应急预案备案登记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371626MA3Q3G6Q7L
法定代表人	耿现亮	联系电话	13583423173
联系人	耿宪勇	联系电话	13583423173
传 真		电子邮箱	
地 址	经度：117° 55' 12" 纬度：36° 55' 19" 长山镇长韩村北首（村委会北 800 米）		
预案名称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10000吨羽毛粉项目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一般-水（Q0）]		
<p>本单位于 2020 年 7 月 22 日签署了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属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预案编制单位（公章）</p>			
预案签署人	耿宪勇	报送时间	2020 年 7 月 28 日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p>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p> <p>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p> <p>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p> <p>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p> <p>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p>		
备案意见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20 年 7 月 28 日</p>		
备案编号	371626-2020-284-L		
报送单位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赵芳芳	经办人	孙海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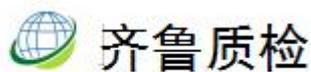
备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 L、较大 M、重大 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

附图：环保设施



危废间：





#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QLZJ-EM2008008

项目名称： 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检测

---

委托单位：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

---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

报告日期： 2020.08.11

---

齐鲁质量鉴定有限公司

## 1 前言

受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的委托，齐鲁质量鉴定有限公司于2020年08月03日至2020年08月04日依据“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检测方案”，对该项目的有组织废气、厂界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进行了现场采样检测，并编写检测报告。

## 2 检测内容

### 2.1 检测地址

项目位于邹平。

### 2.2 检测点位、检测项目及检测频次

本次检测的检测点位、检测项目及检测频次详见表1。

表1 检测点位、检测项目及检测频次

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样品状态
有组织废气	上料、粉碎工序处理设施进口	颗粒物	3次/天，连续检测 2天	采样头、滤筒、吸收液、聚酯无臭袋
	膨化工序处理设施进口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上料、粉碎、膨化工序处理设施总出口	颗粒物、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无组织废气	厂界外上风向设1个参照点；厂界外下风向设3个监控点	颗粒物、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气象因子（气温、气压、风向、风速、总云、低云）	4次/天，连续检测 2天	滤膜、吸收液、真空瓶
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外1m处	等效连续A声级、气象条件	昼、夜各检测1次，连续检测2天	/
备注	/			

### 2.3 检测方法、检出限及主要检测仪器

本次检测的检测方法、检出限及主要检测仪器详见表2。

表2 检测方法、检出限及主要检测仪器

类别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检出限	主要检测仪器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HJ 836-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1.0mg/m <sup>3</sup>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 型 电子天平 EX125DZH
		GB/T 16157-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含修改单)	/	
	氨	HJ 533-2009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25mg/m <sup>3</sup>	双路烟气采样器 ZR-3710 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6100PC
	硫化氢	国家环保总局(2003)第四版(增补版)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五篇第四章十(二)碘量法(B)	0.75 mg/m <sup>3</sup>	双路烟气采样器 ZR-3710 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6100PC
	臭气浓度	GB/T 14675-1993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	气体真空采样箱 聚酯无臭袋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GB/T 15432-1995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0.001mg/m <sup>3</sup>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型 电子天平 AUW120D
	氨	HJ 533-2009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1mg/m <sup>3</sup>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6100PC
	硫化氢	国家环保总局(2003)第四版(增补版)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三篇 第一章十一(二)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B)	0.001mg/m <sup>3</sup>	
	臭气浓度	GB/T 14675-1993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	真空瓶
厂界环境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声校准器 AWA6221A
备注	/			

### 3 检测结果

#### 3.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本次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3 至表 5。

表 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有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2020.08.03	
检测地点		上料、粉碎工序处理设施进口			膨化工序处理设施进口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4468	4322	4396	4516	4623	4458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46	42	51	/	/	/	
	排放速率 (kg/h)	0.206	0.182	0.224	/	/	/	
氨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	/	/	2.06	2.14	2.08	
	排放速率 (kg/h)	/	/	/	9.30×10 <sup>-3</sup>	9.89×10 <sup>-3</sup>	9.27×10 <sup>-3</sup>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	/	/	38.5	37.9	36.5	
	排放速率 (kg/h)	/	/	/	0.174	0.175	0.163	
臭气浓度 (无量纲)		/	/	/	1737	2317	2317	
内径 (m)		进口: d=0.3			进口: d=0.45			
备注		/						

表 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有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2020.08.04	
检测地点		上料、粉碎工序处理设施进口			膨化工序处理设施进口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4276	4505	4431	4561	4437	4286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43	49	38	/	/	/	
	排放速率 (kg/h)	0.184	0.221	0.168	/	/	/	
氨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	/	/	2.08	2.14	2.26	

	排放速率 (kg/h)	/	/	/	$9.49 \times 10^{-3}$	$9.50 \times 10^{-3}$	$9.69 \times 10^{-3}$
(续表)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	/	/	36.1	39.4	38.4
	排放速率 (kg/h)	/	/	/	0.165	0.175	0.165
臭气浓度 (无量纲)		/	/	/	2317	1737	2317
内径 (m)		进口: d=0.3			进口: d=0.45		
备注		/					

**表 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有组织废气			检测地点		上料、粉碎、膨化工序处理设施总出口
采样日期		2020.08.03			2020.08.04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8359	8244	8363	8257	8511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4.0	3.4	4.1	3.8	4.3	3.7
	排放速率 (kg/h)	$3.34 \times 10^{-2}$	$2.80 \times 10^{-2}$	$3.43 \times 10^{-2}$	$3.14 \times 10^{-2}$	$3.66 \times 10^{-2}$	$3.11 \times 10^{-2}$
氨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1.02	1.14	1.25	1.34	1.27	1.05
	排放速率 (kg/h)	$8.53 \times 10^{-3}$	$9.40 \times 10^{-3}$	$1.05 \times 10^{-2}$	$1.11 \times 10^{-2}$	$1.08 \times 10^{-2}$	$8.83 \times 10^{-3}$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9.42	9.12	8.96	8.44	9.13	9.24
	排放速率 (kg/h)	$7.87 \times 10^{-2}$	$7.52 \times 10^{-2}$	$7.49 \times 10^{-2}$	$6.97 \times 10^{-2}$	$7.77 \times 10^{-2}$	$7.77 \times 10^{-2}$
臭气浓度 (无量纲)		549	732	549	732	549	549
排气筒高度 (m)		H=15					
内径 (m)		出口: d=0.45					
备注		/					

### 3.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本次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6 至表 9，检测期间气象参数表见表 10，检测点位示意图见附图。

表 6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无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2020.08.03-2020.08.04
检测项目	颗粒物 (mg/m <sup>3</sup> ) 小时值			
采样点位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日期	2020.08.03			
第 1 次	0.233	0.265	0.287	0.274
第 2 次	0.226	0.270	0.282	0.256
第 3 次	0.230	0.271	0.296	0.284
第 4 次	0.216	0.260	0.273	0.251
日期	2020.08.04			
第 1 次	0.223	0.277	0.255	0.262
第 2 次	0.225	0.279	0.252	0.266
第 3 次	0.226	0.257	0.279	0.243
第 4 次	0.218	0.262	0.284	0.277
备注	/			

表 7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无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2020.08.03-2020.08.04
检测项目	氨 (mg/m <sup>3</sup> ) 小时值			
采样点位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日期	2020.08.03			
第 1 次	0.08	0.13	0.17	0.14
第 2 次	0.09	0.14	0.16	0.15
第 3 次	0.10	0.15	0.15	0.16
第 4 次	0.09	0.13	0.16	0.15
日期	2020.08.04			
第 1 次	0.10	0.14	0.17	0.17
第 2 次	0.07	0.15	0.16	0.16
第 3 次	0.08	0.14	0.15	0.15

检测类别	无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2020.08.03-2020.08.04	
第 4 次	0.09	0.13	0.16	0.16
备注	/			

**表 8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无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2020.08.03-2020.08.04	
检测项目	硫化氢 (mg/m <sup>3</sup> ) 小时值			
采样点位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日期	2020.08.03			
第 1 次	0.004	0.007	0.007	0.007
第 2 次	0.004	0.009	0.008	0.008
第 3 次	0.005	0.008	0.007	0.007
第 4 次	0.004	0.009	0.008	0.008
日期	2020.08.04			
第 1 次	0.005	0.007	0.006	0.006
第 2 次	0.006	0.008	0.007	0.008
第 3 次	0.004	0.007	0.007	0.007
第 4 次	0.005	0.008	0.008	0.008
备注	/			

检测类别	无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2020.08.03-2020.08.04	
检测项目	臭气浓度 (无量纲)			
采样点位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日期	2020.08.03			
第 1 次	11	13	14	15
第 2 次	12	14	14	15
第 3 次	11	12	14	13
第 4 次	11	13	14	13
日期	2020.08.04			

第 1 次	12	14	15	14
第 2 次	12	15	14	13
第 3 次	11	13	14	12
第 4 次	11	12	13	14
备注	/			

表 9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10 气象参数表

采样日期	频次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总云量	低云量
2020.08.03	第 1 次	31.2	99.4	3.6	SW	6	5
	第 2 次	33.3	99.2	3.1	SW	5	4
	第 3 次	34.5	99.1	3.3	SW	5	4
	第 4 次	32.1	99.3	3.4	SW	6	5
2020.08.04	第 1 次	28.3	99.7	2.7	SW	6	5
	第 2 次	30.5	99.5	2.2	SW	5	4
	第 3 次	31.2	99.4	2.3	SW	5	4
	第 4 次	29.0	99.6	2.5	SW	6	5

### 3.3 噪声检测结果

本次噪声质控结果、噪声检测结果详见表 11 至表 12，检测点位示意图见附图。

表 11 噪声质控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日期		测量前校正值	测量后校正值	是否合格
2020.08.03	昼间	93.8	93.8	合格
	夜间	93.8	93.8	合格
2020.08.04	昼间	93.8	93.8	合格
	夜间	93.8	93.8	合格

表 12 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检测结果	气象条件
------	------	------	------

			东厂界 1#	南厂界 2#	西厂界 3#	北厂界 4#	
厂界环境 噪声	2020. 08.03	昼间	56.3	54.9	55.4	55.8	无雷电、无雨雪，风速 3.2m/s
		夜间	47.2	45.8	46.3	46.9	无雷电、无雨雪，风速 3.6m/s
	2020. 08.04	昼间	56.1	54.8	55.6	55.9	无雷电、无雨雪，风速 2.1m/s
		夜间	47.3	45.9	46.5	47.0	无雷电、无雨雪，风速 2.5m/s
备注	/						

#### 4 检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检测采样、分析测定、数据处理等，均按国家环境检测的有关标准、方法、规范进行。检测采样与测试分析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检测数据及检测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相关依据如下：

HJ/T 397-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HJ/T 373-2007 《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

HJ/T 55-2000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 706-2014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噪声测量值修正》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编 制： \_\_\_\_\_

审 核：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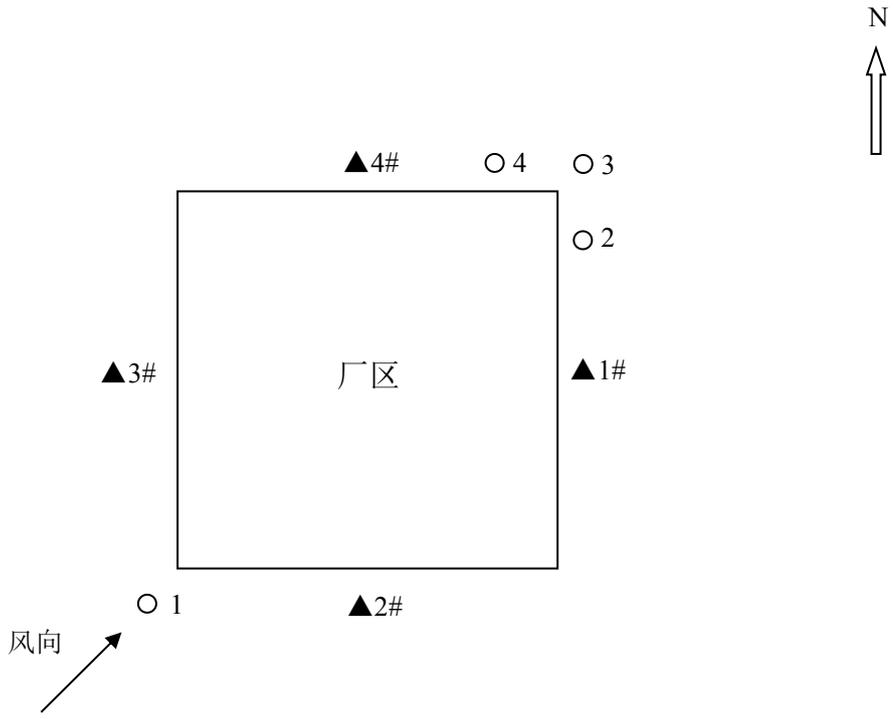
授权签字人： \_\_\_\_\_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图：无组织废气及噪声检测点位示意图

○ 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 为噪声检测点位



\*\*\*报告结束\*\*\*

#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00 吨羽毛粉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意见

2020年8月23日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组织验收组，对“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10000吨羽毛粉项目（一期）”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由建设单位（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齐鲁质量鉴定有限公司）和报告编制单位（邹平信安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以及2名技术专家组成，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执行情况进行现场检查 and 环保设施验收。

会议期间，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和验收监测单位对该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实地踏勘了项目建设现场，审阅核实了有关资料，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进行了认真核验和充分讨论，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10000吨羽毛粉项目（一期）

项目建设单位：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新建

建设地点：邹平市长山镇长韩村北首（村委会北800米）

项目内容：项目占地面积1008m<sup>2</sup>，主要建设生产车间及生产线，辅助工程为仓库、办公室等，配套环保设施。项目（一期）建成投产后，年加工5000吨羽毛粉。

### 2、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2019年8月委托江苏苏辰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10000吨羽毛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邹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于2019年12月8日批复项目环评报告表，批复文号为邹审批环评[2019]392号。

### 3、投资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110万元，环保投资10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额的9.1%。

### 4、验收范围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年加工10000吨羽毛粉项目（一期）主体工程及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验收核查，与环评阶段对比，实际建设中废气处理增加了水喷淋+生物除臭设施，工程建设未发生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气

该项目膨化工序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水喷淋塔+生物除臭设施+活性炭吸附+UV光氧化装置处理，上料、粉碎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进入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并入水喷淋塔+生物除臭设施+活性炭吸附+UV光氧化装置，处理后的废气经15m高排气筒排放。

同时，项目采取加强管理，定期对车间落尘清扫等措施，减少颗粒物无组织排放。

### 2、废水

该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经防渗化粪池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无外排。

### 3、噪声

该项目噪声主要是上料机、膨化机、粉碎机、风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项目在采用低噪声的设备基础上，采取减震和隔声等噪声控制措施。

### 4、固废

该项目除尘器捕集颗粒物回用于生产；废包装袋集中收集后回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理；废灯管、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在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定期委托具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 5、其他

该项目危险废物暂存间、化粪池等已做防渗处理。

项目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邹平市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登记号：371626-2020-284-L）。

##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工况稳定，监测结果能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 1、废水

项目无外排废水。

###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4.3\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3.43 \times 10^{-2}\text{kg}/\text{h}$ ，浓度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1一般控制区标准要求、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该排气筒出口氨最大排放浓度为  $1.34\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1.11 \times 10^{-2}\text{kg}/\text{h}$ ，臭气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中表2标准要求。

该排气筒出口硫化氢最大排放浓度为  $9.42\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7.87 \times$

10<sup>-2</sup>kg/h，臭气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中表 2 标准要求。

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浓度的最大值为 0.296mg/m<sup>3</sup>，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要求。厂界无组织氨浓度的最大值为 0.17mg/m<sup>3</sup>，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二级新改扩建厂界标准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硫化氢浓度的最大值为 0.009mg/m<sup>3</sup>，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二级新改扩建厂界标准限值要求。

###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昼间最大为 56.3dB（A），夜间为 47.3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 4、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均能够得到妥善处理、处置。

###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未下达总量控制指标。

### 五、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表明，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所规定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各类污染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要求，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和建议

- 1、进一步加强废气的收集设施建设，提高收集效率。完善各类环保标识。
- 2、完善风险防范措施。
- 3、完善并落实环境监测计划。
- 4、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妥善处置和长期稳定达标。

###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

验收组

2020年8月23日

附件: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  
年加工10000吨羽毛粉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

类别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字
建设单位	耿勇	邹平晟祥蛋白饲料有限公司	经理	1876369178	耿勇
验收检测报告 编制单位	成旺东	邹平信安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编制人员	19954151616	成旺东
验收检测单位	王晓	齐鲁质量鉴定有限公司	业务人员	17667450480	王晓
技术专家	董超	山东城市建设职业学院	副教授	13075303338	董超
	黄传宏	山东省冶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13064081163	黄传宏